

# 屠光绍:内地与香港证券市场合作进入双赢新阶段

□据新华社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屠光绍近日在接受记者专访时表示,香港回归祖国后,“内地与香港在证券市场方面的合作进入互动双赢的新阶段,概括起来,可以用五个‘更’来阐述。”

### 合作内容更丰富

屠光绍说,首先,从性质来讲,内地与香港证券市场的合作比回归之前更重要。这既有利于香港市场的繁荣稳定,也有利于内地资本市场改革进程的不断深化。

其次,内地与香港在证券市场方面的合作比回归之前基础更牢固。屠光绍认为,回归之后香港在国际资本市场的地位更加突出,而内地也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在资本市场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

在合作方式上,内地与香港的证券市场合作更紧密;在合作的内容方面更全面丰富。屠光绍介绍说,1997年后,内地与香港监管机构的监管协作工作会议就举行过20多次,执法协作包括案件调查有约100次之多。内地证交所与港交所签订的多项合作协议,也为证券行业的长足进步奠定了基础。

### 合作是主基调

据了解,到目前为止,内地企业共有143家在港上市,其中113家的赴港上市时间是在香港回归祖国之后。H股公司和境外中资控股上市公司(即红筹公司)合计市值已占香港证券市场总市值的一半,这些企业的股份交易量也占到港交所总交易量的近六成。

此外,自从《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签署之后,两地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和专业人才可以进入对方市场,特别是内地期货服务业只对港澳开放。迄今,分别有两家香港公司在内地设立了合资证券公司,一家香港公司在内地设立了合资期货经纪公司。在专业人员资格互认方面,已有88名和18名香港专业人士分别取得了内地证券类和期货类从业资格。

屠光绍表示,从效果看,内地与香港的证券市场合作比香港回归之前更有效。这不仅巩固了香港金融中心的地位,也对内地金融市场和企业自身发展产生了积极意义。

屠光绍强调说,内地与香港的证券市场发挥不同的功能,扮演不同的角色,有相当的互补性。当然,不同的市场在市场效率、市场成本以及市场监管等方面会有差异。通过两地市场的合作可以相互借鉴、相互促进,达到共同发展的目的。因此,内地与香港证券市场之间的合作是主基调。

### 企业应利用好两个市场

屠光绍还表示,支持内地企业到香港上市的政策没有变。内地企业把香港作为境外上市的首选地的趋势不会改变。

对于近期有较多企业选择在内地上市的现象,屠光绍回答说,我们注意到一些境内企业和境外注册上市的企业希望到境内市场发行股票并上市,企业选择在内地或者香港上市都是出于自身发展的需要,内地与香港证券市场扮演不同的角色,彼此有相当的互补性。企业应该利用好这两种资源,两个市场。

- 到目前为止,内地企业共有143家在港上市,H股市值已占香港证券市场总市值的一半
- 支持内地企业到香港上市的政策没有变,内地企业把香港作为境外上市的首选地的趋势不会改变
- 内地与香港证券市场有相当的互补性。企业应该利用好这两种资源,两个市场



屠光绍表示,支持内地企业到香港上市的政策没有变 资料图

## 本报与11家券商联手推出投资者教育计划

□本报记者 张勇军  
实习生 马全胜

市场在稳步发展,投资者教育工作也需要不断向前推进。近日,本报股民学校联合中信证券、广发证券、申银万国证券等11家券商在倡议书基础上,制定出一套完备而翔实的投资者教育计划,计划将分步骤一一展开。

5月21日,本报股民学校联合11家券商发出“联合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的倡议书”后,紧接着又于22日在本报举办了由各券商经纪业务部负责人参加的投资者教育座谈会。会上,众券商一致认为,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既是一种责任,也是一种义务。与其单打独斗,不如整合证券媒体、股民学校品牌、券商等各方优势,联手在全国范围联合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

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本报与首批11家券商联合倡议书券商将联合开展以下活动:

- 1.各券商师资力量共享,推选合适人选成立上海证券报股民学校讲师团,到全国各地义务巡回讲课。
- 2.继续发挥股民学校授课点持续面对面授的良好形式,各公司联合各下属股民学校授课点(证券营业部)制定定期授课计划,为投资者开展有关知识讲座、热点分析、新品介绍和风险提示等内容的授课。
- 3.区分新股民和老股民的需求,联合业内力量,编写“投资者教育”系列小册子,分送给投资者。
- 4.利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及各证券公司网站,共同举办全国范围的“证券投资知识竞赛”,帮助更多的投资者

通过股民学校授课点上课培训和投资者自学相结合的方法,掌握基本投资知识,提高分析和判断能力。

5.根据券商提议,优化中国证券网上“股民学校”频道,将其改造成为各券商联合开展投资者教育工作的交流平台和共享平台,同时丰富投资者教育活动的形式。

6.通过视频、网络传播、VCD等形式,丰富和优化投资者教育的形式。

7.由上海证券报股民学校牵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上海证券报股民学校走近股民全国巡讲活动”。目前,已在筹划走近北京、广州、珠海、杭州、兰州、长沙、上海、福州等城市全国巡讲活动。

(11家券商在此基础上,均制定了各自特色方案,具体请见6月11日本报《股民学校》专版。)

## 重庆经济和资本市场发展令人瞩目

——本报“重庆直辖10周年特刊”引起强烈反响

□本报记者 王屹 刘海民

6月13日,本报推出了四个版的“重庆直辖10周年特刊”,在市场上引起了强烈的反响。重庆地方政府部门、上市公司、证券公司、投资者以及许多外地的基金公司、投资机构等都纷纷致电本报,认为这组报道的发表既是直辖十周年的时候,又恰逢重庆刚刚获得国务院批准设立“全国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是一个很好的回顾,也为重庆跃上新台阶添了一把火。

重庆市政府有关负责人表示,感谢《上海证券报》为重庆直辖十周年做了一件好事,“特刊”用大量生动、鲜活、翔实的资料刻画了重庆10年间经济、金融、

资本市场发展的轮廓,再现了重庆人在十年中的求实奋进精神。希望《上海证券报》今后能够继续保持对重庆关注。

重庆市金融办则称,《上海证券报》的重庆直辖10周年特刊做得全面、深入、系统,在重庆直辖10周年前夕推出,时机把握得当。金融办有关负责人还认为,此次报道,除了成绩,也到了一些问题,这样有利于重庆今后工作的开展。他们还专门要求本报加印了多份报纸,以便存档和送给其他政府相关部门。

重庆证监局局长唐昌放认为,《上海证券报》的重庆区域报道做得相当不错,充分体现了一份权威主流财经大报的风范和高度。重庆市发改委、国资委等有关部门也对本报的报道给予了较高的评价。

“重庆特刊”在上市公司中也同样收到了很好的效果。部分绩优上市公司在看完报道后表示,今后将继续加强公司治理,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为重庆的资本市场发展、地方经济建设添砖加瓦,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满意的回报。部分目前业绩还欠佳的公司也积极表态,要充分利用好重庆大发展的有利时机和历史机遇,努力提升公司自身和重庆资本市场的形象。

在重庆以外,基金经理、券商研究员、私募基金等也都表示,本报的重庆报道透彻、深刻地分析了重庆市场中所蕴涵的投资机会和发展空间,他们纷纷表示,希望近期能到重庆实地调研考察相关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

## 以差异化制度设计达到结构性调整目的

(上接封一)

我们并不反对使用宏观政策手段来调控股市,只是这样政策手段是“无差异化”的,只是在总量上影响市场行为,而起不到我们所说的“结构性调整”效果。结构性的调整效果只有通过差异化的制度设计才能达到。总量宏观调控手段和差异化制度设计的有机结合应当成为我国政府有效调控证券市场的基本思路。

股票市场要健康发展,必须从制度性改革开始,以培育价值投资理念为核心,以发挥市场资源配置功能为目标。现阶段我们至少可以做三件事情:一是提升蓝筹股的红利回报,为长期价值投资奠定物质基础;二是提高绩差股的重组门槛,为价值投资营造“优胜劣汰”的市场氛围;三是稳定市场发展的政策预期,为投资者长期持有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在股票市场中,优厚的红利回报是

投资者长期价值投资的物质基础,否则就是“空中楼阁”和“纸上富贵”。应当看到,在我国经济快速增长等基本前提下,上市公司实行优厚分红存在着客观的基础。当然,是否分红属于上市公司自身股利政策的范畴,法律和行政并不能直接规范它。那么,我国的制度设计如何来保证上市公司愿意来实施分红呢?归根结底一句话,那就是要让上市公司感到实施优厚分红比不实施对自己是有利的,从公司治理角度讲对控股股东也是有利的。

根据博弈理论的“激励相容”原理,就是要让上市公司从自身利益出发有积极性采取分红的行为。在成熟的资本市场中,稳定高分红的上市公司能够获得广大投资者的青睐,从而可以导致上市公司较高的股价,较高的股价自然又可以上市公司较为容易地从资本市场低成本融资,如此良性循环。但是,这种以市场为基础的良性循环在“新兴加转型”为特征的我国资本市场中并不能自然形

成,市场需要培养,关键在于规则。譬如,现阶段对上市公司再融资、股权激励的核准中可以考虑加上历年分红的财务性要求等约束性规定。

第二点是要提高绩差股的重组门槛。我国资本市场对上市公司“优胜劣汰”的功能是很差的,就是我国企业破产法的制定与实施也是步履蹒跚,困难重重。无可讳言,这里主要是存在体制性的障碍,其中包括不够完善的社会保障体制和地方经济利益限制。这些问题不仅存在于上市公司存在,而且在非上市公司也存在,是我国目前普遍存在的一个体制性缺陷。在这种体制性缺陷尚未能得到根本性解决的情况下,鼓励绩差上市公司资产重组不失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效途径,但不能以破坏“优胜劣汰”的市场法则为代价。从市场长远发展来看,畅通退市渠道、提高绩差股重组门槛显然是很有必要的。如果绩差股重组仍然是比较容易的,甚至可以得到不少的财

政性优惠,如果我国股票市场仍然是“乌鸡变凤凰”的故事漫天飞,那么,我国股票市场“逆向选择”的格局仍将继续,理性价值投资的市场氛围仍然无法建立,股票市场健康稳定的发展依然难以企求。

第三点则是稳定市场发展的政策预期,现在的主要问题是一些政府部门的发言人制度还不够完善,重大政策出台之前缺少“吹风”,媒体上随意发表的评论意见往往造成流言四起,人心惶惶,十分不利于市场的稳定与健康,甚至难免有巨澜之徒投机牟利。为维护我国股票市场的公平、公开、公正的基本原则和稳定发展,我们建议政府有关方面应当尽快完善相关的发言人制度,并可考虑在重大政策出台前先行“吹风”,以减缓市场突发性的过度波动。

## 保险机构重大突发事件须上报保监会

保监会发《指引》维护保险资产安全,指出,各保险机构须及时将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保险资产损失超5000万元或超总资产1%的重大突发事件上报保监会。

□本报记者 卢晓平

为加强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管理,建立健全保险资产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维护保险资产安全,保监会昨日向各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印发《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指引》称,保险机构发生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后,应当根据初步预测及评估结果,及时将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保险资产损失超过5000万元或者超过该机构总资产1%的重大突发事件,上报中国保监会。对于金额虽未达到上述规定,但性质严重或者影响重大的重大突发事件,保险机构也应当及时上报中国保监会。

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是指保险机构突然发生,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保险资产巨额损失,危及保险资产管理正常运行的重大事件。

《指引》指出,由下列情形之一引发重大突发事件,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保险资产重大损失的,保险机构应当向中国保监会报告:金融市场剧烈波动等不测事件;市场环境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受其他突发事件关联影响的;保险机构交易对手、相关中介机构或债务人倒闭或者发生其他风险的;保险机构因内部人控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行为,导致保险资金被非法侵占的;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严重损害保险机构经营的;保险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工作人员,违反管理程序运用保险资金的等;保险机构高级管理人员或者有关人员,涉嫌洗钱、贪污、受贿、利用保险资金谋取非法利益的;保险机构因信息管理失误或者其他信息安全事件,导致投资交易系统故障、业务数据丢失的;其他可能对保险资产造成重大损失的情形等。

按照要求,保险机构应当对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实施分级管理。保险机构应当根据应急预案有关突发事件等级划分标准,综合考虑资本实力、偿付能力、资产负债结构和风险承受程度,制定定性和定量标准,报中国保监会备案。

指引称,保险机构董事会应当对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负最终责任。保险机构未设立董事会的,经营管理层负最终责任。

保险机构还应根据应急预案及保险资产管理风险评估状况,制定保险资产管理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纳入公司总体应急预案,实施预案管理。任何机构发现未履行或者未按照规定履行监测预警职责的,有权向上级机构、业务主管部门及中国保监会报告。紧急状态下,可以越级报告。

## 保险业将开展信息安全大检查

□本报记者 卢晓平

昨日,中国保监会发布了“关于开展保险业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明确指出,保险行业信息安全检查的原则是“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突出重点,切实做好保险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工作。

通知指出,今年的信息安全大检查的范围包括各保险公司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信息安全检查的目的是

通过信息安全检查工作,分析网络与信息系统面临的风险,评估网络与信息系统的安全状况,查找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进一步强化信息安全意识,规范信息安全管理,提高保险信息系统的安全保障能力。

此次安全检查以自查为主,各公司需将检查结果以及改进措施上报中国保监会统计信息部,而中国保监会也将对部分分公司进行抽查。通知指出,上述工作将在2007年7月31日前完成。



史丽 资料图

## 审计署、财政部:地方财政须确保审计机关工作经费

□据新华社电

审计署和财政部日前联合发文,要求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切实保证审计机关工作经费,以保障审计机关审计的独立性。同时,地方审计机关应切断与被审计单位的任何经济联系,不得由被审计单位承担审计费用。

记者14日从审计署了解到,审计署和财政部日前联合发出了《关于切实保证地方审计机关经费问题的意见》,要求各地财政部门,要在年度预算中进一步安排做好本级审计机关履行职责的日常工作经费,以保证地方审计机关的正常运转;要对地方审计机关的审计外勤经费在部门预算中予以安排,以保障审计机关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质量、严明审计纪律和加强审计廉政建设。

此外,根据同级党委、政府交办的经济责任审计和投资审计等

任务的情况,按照同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有关要求,地方审计机关可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必要的聘请外部人员和专家经费。地方各级财政应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在年度预算中予以统筹安排。

根据审计信息化工程的建设进程及对审计机关经费安排的情况,地方财政部门应在地方审计机关的年度部门预算中安排必要的运行维护费用,以保证地方审计机关审计信息化工作的正常运转。